

# 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面向 2025 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公告

锡人社事招公告备〔2024〕83 号

根据无锡市锡山区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为选拔优秀人才，优化教师结构，经研究核准，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决定面向 2025 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 246 名，其中南京考点 150 名，无锡考点 96 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对象和资格条件

1. 基本条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思想政治素质好，热爱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敬业勤奋，身心健康。具备教师职业所需的综合素质和报考学科相对应的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口头表达能力和一定的组织管理能力。

2. 年龄条件：年龄在 30 周岁及以下（199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博士生可放宽至 35 周岁及以下（198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户籍不限。

3. 学历条件：2025 届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

（备注：①本科及硕士研究生须在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取得学历和学位证书，博士研究生须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学历和学位证书；②研究生学历应聘考生读研期间无工作经历；③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期间取得国（境）外学位并完成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且尚未就业的留学回国人员可以按 2025 届毕业生报名。）

4. 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学历、专业和其他条件见附件 1，附件中

有其他条件或与上述条件不完全一致的，以附件条件为先。

5. 职业资格和能力条件：考生须具备报考岗位相应的教师资格证（暂未取得的，须承诺于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报考初中和高中英语教师岗位的考生须获得英语专业八级等级合格证书或提供雅思考试7分或托福考试95分及以上成绩单。（暂未取得的，须承诺于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

6. 参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符合有关回避规定的条件。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劳动教养、少年管教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受到党纪、政纪、校纪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人员；

（4）在读非2025届的普通高校毕业生；

（5）普通高校委托培养、定向培养毕业生；

（6）现役军人；

（7）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有关岗位的人员。

## 二、报名安排

此次招聘分为南京、无锡两个考点，招聘时间不同。

（一）采用网络报名方式。报名、照片和材料上传、资格审核、缴费确认、准考证打印，均通过网络进行，不接受现场报名。

1. 报名及资料上传时间：

（1）南京考点：2024年11月14日9:00至11月21日16:00。

(2) 无锡考点：另行通知

2. 报名网址：锡山教育信息网（<http://www.xsjyxxw.cn>）

3. 网上资格审核时间：

(1) 南京考点：2024年11月14日9:00至11月21日17:00。

(2) 无锡考点：另行通知

4. 应聘者对资格审核异议的陈述申辩时间：

(1) 南京考点：2024年11月14日12:00至11月21日18:00。

(2) 无锡考点：另行通知

5. 资格审核单位对资格审核异议的处理时间：

(1) 南京考点：2024年11月14日12:00至11月21日19:00。

(2) 无锡考点：另行通知

(二) 报考人员可在报名24小时后在同一网址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核的可登录报名平台扫描二维码进行缴费确认。缴费成功后报名方为有效，未按期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缴费标准为：每位考生每报一个岗位缴纳报名考试费100元（缴费方式请关注网上报名系统首页信息公告栏），报名成功后考生放弃考试的，报名考试费不予退还。

缴费确认时间：

(1) 南京考点：2024年11月14日14:00至11月22日9:00

(2) 无锡考点：另行通知

(三) 报名注意事项

1. 报考人员必须认真对照本公告中报名条件和岗位要求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同时上传本人证件、证书及证明材料电子版，报名提交

材料的格式为 PDF 或 JPG，大小 2MB 以内，垂直正向、不留边框，内容清晰，便于识别。提交材料主要包括：

（1）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片（电子版 JPG 格式，640×380 像素，大小 1MB 以内）；

（2）本人有效期内身份证正反面（PDF 格式）；

（3）高校就读期间学历证书、就业推荐表（加盖部门公章）、未签约的就业协议书（暂未发放或网签的须出具高校盖章的证明材料，材料中需注明签约情况）、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PDF 格式）；

（4）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如有请提供）（PDF 格式）；

（5）大学以来在校期间担任学生干部、各类奖励证书、发表论文情况（选 1 篇最高水平的，非必须）及实习经历，高中奥赛获奖证书（如有请提供）等证明材料（PDF 格式）；

（6）境外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材料（目前无认证材料的需提供境外高校所修专业证明和全部课程成绩单），外文材料需翻译成中文版本，中外文对照版本均需上传（PDF 格式）；

（7）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 2）；

（8）岗位要求的其他材料。

考生提供材料须真实有效，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立即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

2. 每名考生每个考点限报一个岗位（以岗位代码为准）。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网上资格审核通过后，不得更改报名

信息和改报其他岗位；资格未审核或资格审核未通过的，在报名时间截止前可改报其他岗位。

3. 各招聘岗位的开考比例为 1:3。如未达到开考比例，经无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将核减、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或降低开考比例。已报考被取消计划对应岗位并已通过网上审核者，可重新补报其他岗位，补报名时间为：各岗位报名结束后一天的 16:00 前。

### **三、考试时间地点**

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上一考点招聘计划未完成的，指标可顺延至下一考点。请考生及时登录锡山教育信息网、锡山教育政务网关注招聘计划的调整情况。

### **四、考试方式及内容**

(一) 考试方式为适岗综合评价、面试、笔试（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中专经济学、中专信息安全、中专电工、中专机器人学科除外）。

1. 适岗综合评价。主要考察专业综合素质及岗位适应能力。适岗综合评价采取面谈等形式。根据适岗综合评价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 1:5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招聘岗位人数 2 人及以上，按照 1:4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面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面试人选；因放弃面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2. 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学术能力。面试满分为 100 分，合格线为 70 分，达不到 70 分的直接淘汰。根据

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笔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笔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笔试人选；因放弃笔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3. 笔试。笔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综合能力。笔试满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达不到 60 分的直接淘汰。

4. 考试总成绩：

考试总成绩=面试成绩\*70%+笔试成绩\*30%。

(二) 考试方式为适岗综合评价、技能测试、面试（音乐、体育、美术、信息技术、中专经济学、中专信息安全、中专电工、中专机器人学科）。

1. 适岗综合评价。主要考察专业综合素质及岗位适应能力。适岗综合评价采取面谈等形式。根据适岗综合评价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 1:20 的比例确定进入技能测试人员名单；招聘岗位人数 3 人及以上，按照 1:15 的比例确定进入技能测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技能测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技能测试人选；因放弃技能测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2. 技能测试。技能测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学科专业技能。技能测试满分 100 分，合格线为 60 分，达不到 60 分的直接淘汰。根据技能测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招聘岗位人数 1:3 的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并在网站公布。达不到面试比例的，按实际进入人数确定面试人选；因放弃技能测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3. 面试。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教育教学能力和专业学术能力。面试满分为 100 分，合格线为 70 分，达不到 70 分的直接淘汰。因放

弃面试造成空额的，不再递补。

#### 4. 考试总成绩：

考试总成绩=技能测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招聘岗位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如总成绩相同，取面试成绩高者；如面试成绩也相同，则进行加试，取加试成绩高者。

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和相关事项以公告为准。

本次招聘教师考试没有复习大纲和复习资料，不指定考试用书，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培训班。

### （三）资格复审

1. 考试方式为适岗综合评价、面试、笔试的考生资格复审：确定为笔试人选的将先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资格复审的方可进入笔试。

2. 考试方式为适岗综合评价、技能测试、面试的考生资格复审：确定为面试人选的将先进行资格复审，通过资格复审的方可进入面试。

3. 资格复审的时间、地点和相关事项另行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格复审的考生，视作自动放弃。由于考生放弃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未通过而出现空缺的，相应空额按同一岗位面试（技能测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递补。

#### 4. 资格复审所需材料（以下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1）报名信息表（登录报名系统打印）；

（2）在有效期内的本人身份证；

（3）《就业推荐表》（所在院校出具并盖章确认）和《就业协议书》（或网签证明）；

(4) 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5) 本科及以上学历阶段已取得的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以及境内高校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目前无认证材料的需提供境外高校所修专业证明和全部课程成绩单，外文材料需翻译成中文版本，中外文对照版本均需提交）；

(6) 学生干部聘书、各类奖励证书（网上报名时填写的奖励荣誉必须提供）、发表论文（限1篇）、实习经历等证明材料；

(7) 大学以来在校期间全部课程成绩单；

(8) 无纪律处分证明；

(9) 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2）。

考生所提供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聘用资格。

## **五、体检、考察、公示和聘用**

1. 体检组织及时间地点另行通知。体检标准和项目按照《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考生自理。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对体检合格人员按《无锡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规定组织考察。

3. 因体检、考察不合格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的，招聘单位可结合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递补（如需递补，依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递补）。拟聘用公示发布后不再进行递补。

4. 经体检、考察合格后，对拟录取人员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



无异议人员由招聘单位按规定办理录用等手续。

5. 取得聘用资格的考生须在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办理报到手续时提供所报岗位要求的各类证书（博士研究生学历和学位证书可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供），不能提供者取消聘用资格。

6. 新聘用的人员实行“区管校聘”的模式，所有人员须服从主管部门的调配安排。聘用考生实行试用制度，试用期按聘用制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考核合格的，予以定岗。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岗位要求的，取消聘用资格，解除聘用关系。试用期考核合格后，应当在招聘单位最低服务 5 年。

## **六、诚信管理**

应聘者在报名、资格审查、考试、体检、考察、录用过程中的非诚实守信行为，一经查实，取消应聘和录用资格，并将失信行为提供给公共信用信息机构。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察环节，将个人信用情况作为考察的重要参考依据。

## **七、招聘考务相关信息发布网址**

本次招聘相关的各类通知、考试成绩、体检、公示等信息通过以下网站发布：

锡山教育信息网：<http://www.xsjyxxw.cn>

锡山教育政务网：<http://www.jsxishan.gov.cn/qjyj>

请各位应聘者及时登录查询相关信息。

## **八、招聘纪律与监督**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格程序 and 标准，主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监督。

锡山区教育局：0510-88700983

纪检监察机关监督举报热线电话：0510-12388。

## 九、报名咨询电话

咨询电话：0510-88701596、0510-88208709（工作日 9:00-11:00、13:00-16:00）。

本公告由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 附件：1. 无锡市锡山区教育系统面向 2025 届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岗位简介表
2. 承诺书及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无锡市锡山区教育局

2024 年 11 月 11 日